

信阳市浉河区财政局文件

浉财购〔2021〕7号

浉河区财政局关于落实《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区直各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强化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落实好纾困惠企政策，缓解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着力打造一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拟定了《浉河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操作指南》，转发给你们，请抓好执行。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中明确告知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格式见附件1），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并告知供应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

式。采用电子招标采购文件形式的，要将告知函嵌入电子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人应加快合同签订、公告、备案工作进度，为金融机构尽早放贷、中小微企业尽快融资创造有利条件，提高融资效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期限由法定30日内压缩至7日内，合同备案时限由法定7个工作日内压缩至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2个工作日内，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增强政府采购透明度，确保相关信息真实、公开、有效，为融资机构核实政府采购合同真实性畅通渠道，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采购人无故不及时签订合同的，不在2日内进行合同备案的，中标企业可向浉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电话0376-6312702）反映。

附件：1、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2、浉河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操作指南。



附件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附件2

浉河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操作指南

各参与我区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为进一步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针对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的“政采e贷”金融服务产品。“政采e贷”是金融机构从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中实时采集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公告、合同公告、合同备案、等信息，从而实现对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供基于政府采购合同的在线融资服务。

一、客户准入标准

1、政府采购供应商，且与采购人有效签署《政府采购合同》后，均可向拟贷款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2、依法合规、经营正常，具有专业化、批量化生产和采购人认可的供货能力；

3、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在银行的融资无逾期、欠息或垫款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二、产品特点

1、贷款期限：最长1年（不同银行有差异）

2、贷款金额：最高500 万（不同银行有差异）

3、担保方式：信用贷款

4、提款方式：网银在线“秒级”提款

三、基本步骤

1、企业中标后，需先确定拟贷款金融机构（中标企业可通过发布“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让银行获得融资信息，以便主动联系您），中标企业需在拟贷款金融机构开立公司一般结算账户或基本存款账户，并以该账户为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

2、企业中标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中标企业可要求采购人在7日内签订合同），采购人应在2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通过河南省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合同备案。

3、合同备案后，银行金融机构可以抓取合同信息，办理融资业务。

4、采购人无故不及时签订合同的，不在2日内进行合同备案的，中标企业可向浉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电话0376-6312702）反映。